



展望 2021 年，臺灣農業新時代



穩健金融，擴大保險

農業金融與保險施政成果與展望



李聰勇¹

壹、前言

政府為保障及維護農漁民之權益，確保農業金融永續經營，於93年1月成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稱農委會）農業金融局、94年5月設立全國農業金庫、95年1月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改隸農委會，將農業金融機構統由農委會一元化管理，建構一個完整、安全的農業金融體系。

農業金融體系的穩健運作是農漁業永續發展重要關鍵，農委會農業金融局（簡稱農金局）秉持照顧農漁民的核心價值，持續推動及落實各項農業金融措施，提升農漁會信用部經營效能，保障存款人權益，並擴大辦理農業保險，提高保險覆蓋率，穩定農民收入，以及配合政府重要農業政策，推動各種農業專案貸款，充分支應農漁業者營農所需資金，增進農產業發

註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展，促進永續農業。

貳、農業金融與保險施政成果與展望

一、109年重點施政成果

(一) 健全農業金融機構經營

農金局主管信用部業務，以監理及輔導並重，積極推行各項措施，健全信用部業務經營。具體措施包括督促信用部落實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自行查核制度，發揮自律功能；透過金融檢查、實地訪查及信用部申報系統，監控財務、業務資料，迅速掌握經營情形，以及時導正信用部業務缺失，保障農漁民存款權益；建立信用部風險為本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制度，落實法令遵循；

督導信用部落實管控建築貸款風險，調整信用部放款結構，將資金導入農業放款及適時鬆綁法規，擴大業務經營。

全體311家信用部目前整體經營情形，不論於存、放款金額、淨值、備抵呆帳覆蓋率及資本適足率等均較農金局成立（93年1月底）時明顯成長。109年12月底營運規模及風險承擔能力均大幅提升，信用部經營體質顯著改善（表1）：

1. 經營規模擴大：全體信用部存款及放款總額分別為新臺幣（以下同）2兆186億元及1兆2,214億元，分別較93年1月底增加7,328億元及6,594億元。
2. 風險承擔能力增強：淨值1,428億元，較93年1月底增

表1. 農漁會信用部營運概況

	93年1月底	109年12月底	增減比較
本部家數	278家 (農會253、漁會25)	311家 (農會283、漁會28)	33家
分部家數	867家 (農會828、漁會39)	853家 (農會810、漁會43)	-14家
存款	1兆2,858億元	2兆186億元	7,328億元
放款	5,620億元	1兆2,214億元	6,594億元
存放比率	41%	57%	16個百分點
淨值	762億元	1,428億元	666億元
稅前純益	7億元	46億元	N.A.
逾放金額	995億元	46.5億元	-948.5億元
逾放比率	17.71%	0.38%	-17.33個百分點
備抵呆帳	197億元	388億元	191億元
備抵呆帳覆蓋率	19.75%	834.12%	814.37個百分點

加666億元。

3. 資產品質提升：逾放金額46.5億元，較93年1月底大幅減少948.5億元；逾放比率0.38%，較93年1月底降低17.33個百分點。
4. 財務結構健全：備抵呆帳覆蓋率834.12%，較93年1月底增加814.37個百分點。

（二）輔導農業金融資訊發展整合

金融業相較於其他產業，資訊化程度既深且廣，內部系統及流程電子化之運用大幅提升金融機構的經營效率。另隨著網際網路的普及，國人交易習慣的改變，影響原有通路、擴大交易與服務層面，對傳統金融機構所提供之服務造成巨大衝擊，資訊化程度成為金融業建立產業競爭優勢的關鍵要素。

311家信用部之資訊系統，原係分屬5個共用中心及4家農會自設資訊室作業，為使各共用中心系統規格趨於一致，自102年起輔導全國農業金庫建置信用部資訊共用系統，經由資訊系統整合，全國農業金庫可與311家信用部完成連線，建構總行與分行模式，有利於新種業務開發，另因整合後規格相容，有效降低成本並達到作業流程標準化。此外，建置信用部專屬洗錢防制系統，有利法令遵循，並避免各

農漁會重複投資。105年7月18日成功將第1家農會（彰化縣線西鄉農會）轉換上線，109年底轉換家數計有176家，已達全體311家信用部之56.6%。目前已上線農漁會涵跨729個營業據點，17個縣市。

另新共用系統將優化金融科技及開辦新種業務，如：E開戶、跨會通提存、黃金存摺、行動網銀APP、台灣Pay及LINE Pay Money行動支付等，以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增加信用部業務項目，同時亦提供小農及農漁商店完整便利之金融服務。截至109年底跨會通提存業務累計交易筆數計86,244筆，交易總金額為43億7,700萬元。

（三）持續推動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

因應農委會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及政策規劃，並依據產業特性，共制定19種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簡稱專案農貸），由全國農業金庫及設有信用部之農漁會為貸款經辦機構，以自有資金貸放，並由政府提供利息差額補貼，支應產業發展所需營農資金需求，以落實執行各項重大農業政策，並引導資金挹注農業。

扣合農業政策及對接產業實務需求，賡續滾動檢討專案農貸法規，檢討貸款對象、額

度、年限、利率等，109年度分別於2月27日、4月8日及10月21日修正專案農貸法規，修正重點包括：

1. 放寬貸款對象，支應農民營農資金。
2. 提高貸款額度，符合產業實務需求。
3. 延長貸款期限，減輕農漁民還款壓力。
4. 調降貸款利率，配合推動綠能政策。
5. 加強生物安全，推動友善飼養。

自62年推動以來迄109年底，約計有123萬戶農漁業者受益，累計貸放6,797億元，其中109年度貸放金額為450億元、嘉惠5萬5,020戶農漁業者，貸放金額及戶數分別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49%及27%，充分支應農漁業發展所需資金，其中青年從農創業貸款貸放77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267%，成效尤為顯著。

另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

肺炎（即新冠肺炎）疫情，提供受疫情影響發生營運困難農產業及事業紓困貸款，以利農漁業者取得所需資金並降低疫情對農業之衝擊，於109年3月12日訂定「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貸款作業規範」，溯自同年1月15日生效適用。紓困貸款截至109年底，受益農民、農企業61,489戶，金額519億元。

（四）推進農業保險制度化發展

臺灣因地理位置關係，氣候形態複雜多變，遭受天然災害侵襲頻率及幅度高，且全球暖化、氣候變遷日趨嚴重，極端天候發生頻率和強度逐漸增加，影響農業生產，依據統計資料顯示，政府現金救助尚不足以支應鉅額損失，農民仍須承擔自身農損，爰政府持續擴大推動農業保險，協助農民分散營農風險，並積極推進我國農業保險制度化進程，109年5月通過「農業保險法」，於



110年1月1日正式施行上路，藉由法律明確賦予農業保險之法定地位，將農業保險的保障範圍、運作制度、補助及獎勵措施等，均予以法制化，擴大農業保險執行成效，協助農、林、漁、牧業者分散農業經營風險，提高農業經營保障。此外，同時成立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專責農業保險人之危險分散與管理機制，穩固農業保險人經營農業保險之風險轉移機制，使農業保險制度更趨完善、農業保險人之營運更為穩定，以利我國農業保險體系健全發展。

農委會自106年起擴大試辦農業保險，截至109年底，已開辦梨、水稻、香蕉、石斑魚、家禽禽流感及農業設施等21種品項、33張保單，保單類型包括：實損實賠、區域收穫、收入保障、天氣參數、災助連結、撲殺補償等6種，並針對保險標的特性及產業需求開發複合型災害保單。

為持續推進農民投保意願，增加農業保險參與度，相關精進措施包括賡續提供三分之一～二分之一保費補助，並運用農業金融相關政策工具、定期檢討已銷售保單、擴大承保風險及加強宣導推廣。截至

109年底，累計投保件數5.7萬件、投保面積9.4萬公頃、總投保金額136億元，投保率已提升至9.65%，投保成效逐年增長（歷年農業保險辦理情形詳表2）。在理賠方面，截至109年底，累計理賠件數9,154件，總理賠金額近3億元，理賠率65%，顯現農業保險能有效填補農民損失，提高農業經營保障，有利提升農民災後復耕復養、融資還款能力，進而促進農業投資，穩定農業產銷體系，使農業體質更為強韌。

在農業保險制度的推進上，除了「農業保險法」施行，以及同時成立農業保險基金等2大要項外，並於109年底前陸續訂定發布10項農業保險法相關子法，包括：保險費補助、農漁會擔任保險人及農業保險基金管理辦法等，多面向制定各項子法，架構完整的農業保險運作機制，完善農業保險法規體制。

二、未來展望

110年將持續做好農業金融監理工作，積極推動及落實農業金融機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改善信用部經營體質，並配合產業發展政策，適度調整法規內容，朝法規鬆綁方向努力，以「業務從寬、監理從嚴」並

表 2. 歷年農業保險辦理情形

單位：公頃、萬元

年度	品項	投保件數	投保面積	投保率	保險金額	理賠金額
104	1	89	51	0.93%	1,313	357
105	2	175	144	0.68%	3,247	735
106	7	4,898	8,118	6.01%	71,303	3,850
107	11	12,085	20,044	6.22%	265,697	6,146
108	19	19,622	32,727	9.09%	500,184	8,704
109	21	19,695	32,530	9.65%	519,043	10,150
總累計	21	56,564	93,614	-	1,360,786	29,942

註：投保率以投保面積／當年度可保面積計算（不含禽流感保險）。

重方式，協助農業金融機構健全經營，維持農業金融穩定發展。另將督導全國農業金庫辦理南區共用中心之135家會員上線，同時將持續整合農漁會其他部門資訊系統（如農漁民健管理系統、會籍管理系統、人事薪資管理系統、肥料進銷存貨管理系統及果菜共同運銷管理系統等），成為農漁會「金流」、「物流」、「資訊流」的資訊共同利用平臺。

疫情趨緩前，持續配合紓困振興措施，並依農業施政目標、農業政策及農漁業發展需求，適時檢討調整專案農貸項目及內容，並於各地不定期舉辦座談會或說明會，邀集農漁業者參與，以瞭解貸款種類、額度等需求，及說明專案農貸規定、申貸疑義、貸款保證等諮詢服務及個案輔導，積極推動專案農貸，以提升農業產業競爭力，作為支持農業永續發展之強力後盾。

110年是農業保險列車啟動的元年，農業保險邁入新里程，政府將持

續加強宣導農業保險政策，擴大農業保險品項，增加保險涵蓋範圍，並結合農業政策措施擴大農業保險執行成效，協助農民分散農業經營風險。

另一方面，賡續辦理農業保險相關訓練課程及宣導事宜，加強農漁民保險觀念，透過多元管道與農漁民對話，傾聽在地心聲，滾動檢討保單內容，以貼近農漁民需求，並協同產官學各界，持續精進農業保險業務，讓農業保險加速普遍，發揮農業與金融相互帶動的綜合效益，促進農業轉型升級，提升我國農業優勢，落實保障農民，穩定農業發展的重要任務。

參、結語

「寒冬送暖，雨天撐傘」，面對未來嚴峻的挑戰，農金局將繼續推動各項業務，督導農業金融機構健全經營，促進農漁村經濟發展，維持農業金融穩定運作。